津农业农村委函〔2025〕145号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印发《江津区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相关科研院所、培训学校：

为贯彻落实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和2024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按照《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高素质农民培育2025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5〕73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江津区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年7月22日

（此页无正文）

抄送：重庆市江津区财政局。

江津区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的重

要指示及市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专班《重庆市乡村人才振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30 年）》有关精神，做好 2025 年我区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按照《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高素质农民培育2025年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5〕73 号）下达的目标任务要求，结合之前上报市级认可的全区培训需求摸底情况。2025年全区计划培育高素质农民632人。其中，常规培训任务300人，拟开设6个培训班，每班50人；专题培训任务332人，拟开设农机手（含无人机）专题班10个，每班30人、新型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乡村网红）专题班1个，32人。

二、主要工作

（一）做好培育对象储备。各镇街要依托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培育对象库”，对已培育对象进行一次全面跟踪，建立参训学员台账。重点对3年内继续从事农业产业发展、年龄在45岁以下、学历在高中（中专）及以上的培育对象开展摸排，并同步到“巴渝新农人培育”应用培育对象储备库，组织好各类重点对象参加培训。

（二）围绕重点精准制定培育计划。

一是实施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行动。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以粮油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等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举办水稻种植培训班1个，培训50人；围绕践行大食物观，以畜牧、水产、园艺等种植养殖理论、生产技术、质量安全（含农业类强制性国家标准）和绿色发展等知识技能为主要内容，结合地方农业特色，开展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举办特色产业培训班4个，培训200人；围绕支撑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量发展和提升农机作业服务质量，聚焦水稻、油菜等粮油作物耕种管收机械化作业环节，着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农机手、农业生产无人机飞手，举办10个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培训300人。

二是实施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行动。围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的人才需求，突出农业与科技、文化、教育、旅游、康养等融合的“农业+”新产业，培养素质能力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高度契合的带头人。重点关注返乡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青年群体，培养一批具有长期发展带动能力的青年带头人，举办1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乡村网红）专题培训班，培训32人。

三是实施乡村建设治理人才培育行动。围绕乡村建设、治理、发展对各类人才的需求，开展乡村建设治理人才培育，提升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和能力水平。重点抓好农村集体经济经理人（乡村CEO）等示范培育，特别是在提高经营管理能力上下功夫，打造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金白领”队伍，举办“乡村CEO”区级示范培训班1个，培训50人。

（三）创新培育模式和方式。

一是坚持“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常规培训是指镇街及以下，重点聚焦技术、技能和综合素养提升等开展的培训以及区级以帮助学员学习政策、开阔视野、拓展思路、提升能力为目标开展的示范培训；专题培训主要侧重于整合市级资源，围绕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农业经理人和农村集体经济经理人（乡村 CEO）、农机手技能提升、数字化技能应用等打造乡村产业振兴高端人才队伍。

二是优化模块化课程设计和教学方法。在精准遴选培育对象的基础上根据农事时节分段教学，改大班为小班，原则上一个班次不超过50人。设置综合素养课、专业技能、能力拓展三类课程模块，其中综合素养课原则上按照总学时数的10%安排，专业技能课学时数应不低于总学时数的70%，能力拓展课不超过20%；要以实践教学、观摩交流为主，课堂教学为辅（原则上不超过总学时数的20%）；专业技能课采取实践教学的比例不低于专业技能课学时数的50%；即使是课堂教学，也要多采用案例教学、互动教学方式，提高学习兴趣和培育实效。

（四）加强培育过程监管。

一是实现关键环节提级审核，将开班审核（含培训主题、课程设计、师资遴选）等关键环节提至市级层面，建立标准化审核清单。二是实时穿透式监管创新，开发“班级连线”功能，构建实时动态监管场景，管理人员可通过应用远程抽查教学现场；改变办班结束后“统一评价”方式，每一堂课结束后同步收集学员对该门课程内容、授课方式等的反馈意见。

1. 开展培训后续跟踪服务。

构建长效跟踪服务机制，推动培训成果转化，组建由培训教师、技术专家、经营管理导师、土专家”“田秀才”等构成的多元化跟踪服务团队，为参训学员开展后续跟踪服务。服务方式包括可包括技术指导、政策对接、发展帮扶、组织交流互助、组织参加与培育主题相关的展会和技能竞赛等，跟踪服务时长原则上为1年，次数不少于2次，跟踪服务人数不少于培训班总人数的30%。

三、项目资金及主要用途

2025年我区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总计343万元，其中常规培训资金121万，专题培训资金222万。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过程中的需求摸底、课堂教学、实践教学、交流观摩、跟踪服务、评价认定和总结验收等培育环节必需费用和验收费用。不得列支招投标费用、审计费用和第三方评估费用等应从“三公”经费支出的其他费用，不得给培育对象发放补助。培育费用可采取预拨、部分预拨、报账等方式支付，补助标准按照课堂每学时不超过40元/人。实践教学、需求调查与后续跟踪服务等按实际支出列支，其中，需求调查与后续跟踪服务原则上不得超过总培训费用的15%。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要把培育高素质农民作为服务支撑乡村全面振兴的重要举措和人才保障，积极动员辖区内农民群众参加各类培训，组织实施好高素质农民培训工作；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要在摸准培育对象的基础上结合实际确定培训班次、内容，遴选培训对象和授课教师。

（二）加强培育机构遴选。可通过公开申报、专家评审、部门审定等程序，将符合条件的机构纳入本级培育机构库后，择优承担培训任务；通过政府采购形式遴选培育机构，应将《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有关培育机构条件的内容纳入采购条件。承担培育任务的培育机构经确定后，要按规定履行公开公示程序，并应与承担任务的培育机构签订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加强工作监管。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行政主管部门要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要求，做好培训组织管理、指导监督工作。各镇街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做好辖区培训全程监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停班整改并向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培育机构要加强信息录入及档案管理，应将“一班一方案”、开班计划、培育对象信息、课程、师资、跟踪服务情况全部录入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并同步到“巴渝新农人培育”应用。培育档案应包括开班计划、培育对象信息、课程及考核结果记录、资金支出票据复印件、结业证书发放情况和其他必要培育信息，培育档案至少保存5年。

（四）做好项目绩效管理。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切实担负起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做好项目实施监管，坚决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违法行为。依托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和“巴渝新农人培育”数字化应用做好培育全过程跟踪管理；依托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做好预算执行进度管控和资金支出监管。

附件：2025江津区高素质培育办班计划及资金预算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5江津区高素质培育办班计划及资金预算表 | | | | | | | | | |
| 培育任务名称 | 序号 | 班级名称 | 培训单位 | 产业工种 | 培训人数（人） | 培训学时 | 市级下达资金（万元） | | |
| 培训资金 | 需求调查和跟踪服务资金 | 资金小计 |
| 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规任务 | 1 | 2025江津区“乡村CEO”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农业科教信息中心、江津区乡村人才创新创业学院 | “乡村CEO” | 50 | 88 | 17.6 | 2.9 | 20.5 |
| 2 | 2025江津区水稻种植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石蟆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水稻 | 50 | 88 | 17.6 | 2.5 | 20.1 |
| 3 | 2025江津区“土特产”（橄榄）生产经营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石蟆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橄榄 | 50 | 88 | 17.6 | 2.5 | 20.1 |
| 4 | 2025江津区“土特产”（中药材-江津枳壳）生产经营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柏林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中药材 | 50 | 88 | 17.6 | 2.5 | 20.1 |
| 5 | 2025江津区土特产（柑橘）生产经营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夏坝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柑橘 | 50 | 88 | 17.6 | 2.5 | 20.1 |
| 6 | 2025江津区土特产（畜牧）生产经营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江津区石门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畜牧 | 50 | 88 | 17.6 | 2.5 | 20.1 |
| 常规任务合计 | | | | 300 |  | 105.6 | 15.4 | 121 |
| 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任务 | 1 | 2025江津区粮油作物高质量机播（拖拉机、插秧机）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2 | 2025江津区粮油作物高质量机播（拖拉机、插秧机）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3 | 2025江津区粮油作物高质量机播（拖拉机、插秧机）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4 | 2025江津区机收减损暨农机安全生产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5 | 2025江津区机收减损暨农机安全生产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6 | 2025江津区机收减损暨农机安全生产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农业科学院 | 农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7 | 2025江津区无人机农业场景应用专题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江津区星火职业培训学校 | 无人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8 | 2025江津区无人机农业场景应用专题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江津区星火职业培训学校 | 无人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9 | 2025江津区无人机农业场景应用专题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江津区星火职业培训学校 | 无人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10 | 2025江津区无人机农业场景应用专题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江津区星火职业培训学校 | 无人机 | 30 | 120 | 17.425 | 3.075 | 20.5 |
| 11 | 2025江津区新型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高素质农民培训班 | 重庆市江津区金山职业培训学校 | 乡村网红 | 32 | 90 | 14.45 | 2.55 | 17 |
| 专题任务合计 | | | | 332 |  | 188.7 | 33.3 | 222 |
| 总计 | | | | | 632 |  | 294.3 | 48.7 | 343 |